附件3

**托克逊县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项目直达资金情况公告公示**

经县财经委员会领导小组研究确定，2022年托克逊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实施1个项目，共涉及资金30万元，是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30万元。

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第二批）项目**

1.实施地点：托克逊县

2.使用范围：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顺利实施完善财政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的补助政策，巩固基层医疗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加强医疗机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筑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实现医改“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 的目标。

3.资金来源：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30万元。

4.实施期限：2022年1月—12月

5.实施单位及责任人：

托克逊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徐永亮

绩效目标：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3家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技术水平，配置中医诊疗设备，促进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发挥。

监督电话：8808392